

#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数学与统计学院

## 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润之英才班” “双导师制”工作方案

“润之英才班”立足国家基础教育改革发展需要，旨在培养具有深厚的教育情怀、扎实的数学基础、精湛的教学技能、宽广的国际视野，能引领数学教育改革与发展，具有未来教育家潜质的创新型卓越数学教师和专业化的教育管理者。为了全面落实学校《卓越教师领军人才创新实验班人才选拔与培养指导性意见》等有关文件精神，确保“润之英才班”双导师制的全面实施和有效推进，特制订本工作方案。

### 一、工作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学校第二次党代会精神，遵循质量为本、学生中心、管理规范、追求卓越的原则，全面落实“润之英才班”人才培养的高标准，充分发挥学业导师、实践导师在人才培养的价值和效能，为学校人才培养和教育教学改革做出应有贡献。

### 二、组织领导

组长：曾玉华、陈爱永

副组长：王增赞、马青梅

成员：赵清贵、赵秀青、陈秀琼、向正凡、唐琴等。

### 三、导师遴选

1. 由工作小组组长牵头，向全院教师宣讲学业导师遴选文件，充分发动教职员工特别是相关专业教师担任校学业导师和实践导师。

2. 按照学校相关文件要求，根据“润之英才班”人才培养方案的工作需要，采取自愿报名、院部推荐、双向选择、院党委审核、教务处公示等程序，遴选师德师风好、教学水平优、科研能力强、综合素质全的校内外教师担任学生学业导师和实践导师。

#### 四、配备原则

原则上学业导师的师生比为 1:3，实践导师的师生比为 1:3。

#### 五、导师工作内容

学业导师和实践导师按照人才培养方案和学院相关要求，对学生身心成长、德行学业、职业发展等进行全面指导。做到期初有计划，期末有总结，对学生发展进行动态跟踪、精准施策、有的放矢。具体工作内容包括思想品德教育、专业学习指导、学科竞赛帮扶、师范技能培养、职业生涯规划、实践能力指导、科学研究组织等。

#### 六、导师工作考核

学院成立专门考核小组，依据《数学与统计学院“润之英才班”学业导师工作任务与考核办法》、《数学与统计学院“润之英才班”实践导师工作任务与考核办法》进行考核。考核由学年考核和终期考核组成。学年考核合格，学院根据有关文件精神给学业导师、实践导师发放学年工作绩效。导师终期考核安排在第 8 学期期末，导师所指导的学生达到以下条件之一者视为合格，达到两项以上者视为良好，三项以上者视为优秀。

1. 在校期间被评为省级优秀三好学生、省级优秀党员、省级优秀学生干部或先进事迹被省级以上媒体报道。

2. 成功主持 1 项省级及以上研究性学习与创新性实验计划项目，或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或主持 1 项市级以上科研、教改项目，或作为主要成员参与学业导师主持的 D 类以上科研项目，并完成了具体研究工作。

3. 在互联网+、创青春、挑战杯、湖南省师范技能大赛、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和其他省级以上学科竞赛中获得三等奖及以上奖励，或获得学校组织的学科竞赛一等奖。

4. 以第一作者身份且以湖南第一师范学院为第一署名单位在省级及以上刊物发表论文或文学艺术作品 1 篇（件）以上。

5. 通过大学英语六级考试。

6. 综合成绩在“润之英才班”排名前 15%。

7. 毕业前获得硕士研究生入学资格。
8. 毕业论文被评为校级优秀论文。

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3. 06. 23